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现金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德赛诊断系统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赛系统”）及德赛诊断产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赛产品”）根据其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并经股东决定，同意德赛系统根据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140,200,787.61 元，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37,000,000.00 元；同意德赛产品根据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26,863,775.72 元，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23,000,000.00 元。公司于近日收到德赛系统分红款 37,000,000.00 元、德赛产品分红款 23,000,000.00 元。

德赛系统、德赛产品均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。上述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，但不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，因此，不会影响 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